

# 济南圣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济南圣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24年9月11日以现场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24年9月6日以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各位监事发出。本次监事会应参加表决的监事3名，实际参加表决的监事3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陈德行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限售期即将届满且相应解除限售的条件已经成就，本次解除限售事项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对本次可解除限售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

了核查，认为 240 名激励对象解除限售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同意公司对上述 240 名激励对象所获授的 63.00 万股限制性股票进行解除限售并办理相关股份上市流通事宜。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管理办法》及《激励计划》等相关规定，公司监事会对因激励对象发生异动公司拟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及相关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审核，本次回购注销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业绩产生实质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经核查，监事会同意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事项。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济南圣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 年 9 月 12 日